

孩子啊！啥时能回到你们父母怀中

两天俩婴儿遭遗弃，民警已将他们送至市儿童福利院



派出所民警在照料弃婴。

□文/图 本报记者 王 辉

一名女婴被扔在了乡卫生院门口，一名男婴被放在农村路边……5月17日、18日，我市警方接连救助两名弃婴的故事，引发社会关注。

“如果是孩子的父母遇到了困难，可以向有关部门和社会求助，不能把亲生骨肉一弃了之啊，于法于情这种行为都说不过去，希望孩子们的父母能幡然醒悟。”我市警方人士呼吁说。

乡卫生院门口 有个“纸箱宝宝”

5月17日早晨6点30分，市公安局阴阳赵分局问十警务队接到群众报警称，在源汇区问十乡卫生院门口，发现一名婴儿躺在一纸箱内，疑似被人遗弃在此。

民警万代、夏学文带辅警迅速出警赶到现场，看到问十乡卫生院门口的宣传栏下有一个纸箱，内躺一名大概四、五个月大的女婴，纸箱旁边有一塑料袋，袋内装有两个奶瓶和一盒维生素。见此情况，民警找来卫生院的医生查看婴儿身体情况，在婴儿的额头上发现有针眼。

随后，民警询问卫生院的医生及周围群众了解有关线索，经多方打听，都不知道女婴是谁家的，也不知道女婴是什么时间被什么人放在卫生院门口的，民警只好将女婴带回警务队进行照料，并继续查找有关线索。

经多方查找未果，民警只好联系市儿童福利院对女婴开展救助工作。

一名男婴被弃路边

“今天中午12点左右，我们接到群众报警，称瓦店镇一超市门口有一名弃婴，我们赶紧到现场查看。”5月18日下午2点多，临颍县公安局瓦店派出所指导员宋勇告诉记者，他们赶到现场时，超市门口聚了很多群众，一名熟睡中的男婴被红色的小毯子包裹着，被遗弃在了路边，旁边还有一个白色的手提袋。

经民警询问得知，这名男婴最开始被遗弃的地点并不是超市门

口，而是在瓦店镇盆张村村口路边。一名外出买东西的老人发现弃婴后，因为随身没有携带手机，无法及时报警，就将男婴捡起带到了超市门口，并让附近群众报了警。

“老人当时看到是一名30多岁的女子扔下的婴儿，因为距离较远，没有看清长相，也没有注意她的穿着打扮。”宋勇对记者说，因为村口未安装监控设备，他们无法得知当时的情况，走访附近的商户及村民后，也没有找到男婴的父母。

“我们翻看了男婴旁边放置的手提袋，从中发现了奶瓶、毛巾、卫生纸等婴儿用品和200块钱。”宋勇对记者说，这名男婴看上去刚出生10多天的样子，全身无明显外伤。随后，他们派民警将这名男婴送至市儿童福利院。市儿童福利院将男婴送到医院进行身体检查，检查结果预计一周时间出来。

市民发现弃婴应及时报警

“广大市民发现弃婴后，要及时依法向当地公安机关报案，不得自行收留和擅自处理。”我市警方人士说，公安机关做好查找弃婴的生父母和其他监护人的工作，对查找不到生父母和其他监护人的，出具弃婴捡拾证明，送民政部门指定的儿童福利机构。

子女被遗弃，父母如何担责？对此，民警们表示，根据我国法律规定，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应当依法履行对未成年人的监护和抚养义务，不得虐待、遗弃未成年人。禁止弃婴行为，弃婴行为严重的可能构成犯罪。

父母遗弃婴儿，情节不是很恶劣的，不构成犯罪，由公安机关对父母进行行政处罚；如果情节恶劣，构成犯罪的，则根据不同的情节构成不同的罪名，并依法追究其刑事责任。

0395-3139148
17703950670
新闻直通车
电话一响 记者到场

男子欲跳楼轻生 救援人员机智救下

本报讯（记者 王 辉）5月18日下午，临颍县城临颍大道一小区，一男子欲跳楼轻生，110、120、119相继赶到现场救援。经过40多分钟交流，男子不下来了。后来，一名救援人员，以递水为由，一把拽住轻生男子的手，众人合力抱住将其救下。

事发时间是5月18日下午3点，救援人员到达现场后，发现该男子在小区一栋楼的17楼顶层的楼檐上面坐着，家人不能靠近，情况十分危急。经了解，该男子今年20岁，是在小区里面住，因和家人发生可矛盾，一时想不开才有此举动。

现场救援人员试图和他沟通，稳定其情绪，没想到该男子既不理睬，也不说话，众人又试图找机会对其救助，也

未果。经过长达40多分钟的交流后，该男子的情绪稍微稳定一些。

这时候，救援人员想出来一计，以递水为由将其救下。于是，民警就问他：“大热天，你喝水不喝？”

看到该男子默许后，民警欲上前递一瓶矿泉水。可是该男子不让民警靠近，就改为一名“120”医护工作者递水。

在那一瞬间，该医护工作者紧紧抓住男子的手腕，众人立即上前，将其拉回安全地带。

随后，民警将该男子带回临颍县公安局城关派出所，经过一番耐心劝导，男子情绪稳定，并认识到自己行为的鲁莽和不理智。随后，男子家人将其带回。

路边枇杷树 有人采果实

本报讯（记者 李慧宇）“五月枇杷黄似橘”，眼下正是果实成熟期，市区一些道路两旁的枇杷树上，挂满了枇杷果，而这些观赏性的果实却遭到了市民的“疯狂”采摘。

5月18日晚，市民刘先生向记者反映，有两男两女在市区大学路采摘道路两旁的枇杷果。记者随后赶到现场，只见两名中年男子分工有序，一人寻找目标，另一人则拿着自制的工具往枇杷树上勾枇杷。不远处，还有两位妇女也在采摘枇杷果。

记者问采摘者：“这个枇杷果是观赏的，可以吃吗？”“很好吃，又甜又酸，你尝尝。”一名中年男子说着，伸手递过来一把枇杷果，记者婉言谢绝。

另一位正在采摘的中年男子说：“枇杷树种在这里，如果不采，等果子熟透了，掉在地上就会烂掉。与其白白浪费，还不如采下来吃，还能尝尝鲜。”

不一会儿的工夫，两名中年男子就采摘了一小袋枇杷果，高高兴兴地离开了。

在附近开超市的李女士告诉记者：



一人在采摘路边的枇杷果。
本报记者 李慧宇 摄

“这段时间经常能看到有市民爬到树上，或者用竹竿采摘枇杷果，把树的枝条弄断了不少。”

记者采访市城市管理局园林绿化管理科的工作人员得知，我市道路两旁枇杷树的果实以观赏为主，主要用于吸收废气，果实从花朵时到成熟都会浸泡在汽车尾气中，其中的重金属含量可能非常高。

多部门联手 查封非法车辆改装厂

本报讯（记者 齐 放 通讯员 邢旭林）租赁500多平方米的民院，建起简易厂房，然后买来机修工具，一家“车厢改装厂”就堂而皇之地开张了。近日，这家非法车辆改装厂被我市工商、消防和环保部门联合查封，现场已改装好的一辆车也被查扣。

5月16日，家住市区桂江路的一位市民向源汇区工商部门投诉，称居民区内有一家没有任何资质的车辆改装厂，每天昼夜加班加点改装车辆，切割金属的噪音严重影响附近居民休息。

接到群众的举报后，市工商局源汇分局贸易区工商所经过调查摸底，于5月18日上午，联合消防、环保部门，出

动执法人员来到桂江路一加油站附近的一处民房。执法人员发现，这处民房被租用后，被搭建成为一个大车间，不仅有各种机械设备，还有用于加工的钢板。整个现场杂乱无章，一片狼藉，存在重大安全隐患。

执法人员告诉记者，这个简易厂房已搭建一年多，不但没有任何车辆改装加工资质，而且也没有取得营业资格，在消防、环保均不达标的前提下擅自生产。负责人吴某对外声称有专业技术师傅，能改装出与正规厂家质量一样的车厢。

据了解，联合执法人员依法查封了这一非法车辆改装厂，现场已改装好的一辆车也予以查扣。